

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综合生产能力 指按供水设施取水、净化、送水、出厂输水干管等环节设计能力计算的综合生产能力。计算时，以四个环节中最薄弱的环节为主确定能力。对于经过更新改造，按更新改造后新的设计能力填报。

供水管道长度 指从送水泵至各类用户引入管之间所有市政管道的长度。不包括新安装尚未使用、水厂内以及用户建筑物内的管道。在同一条街道埋设两条或两条以上管道时，应按每条管道的长度计算。

供水总量 指报告期供水企业（单位）供出的全部水量。包括有效供水量和漏损水量。

公共服务用水 指为城区社会公共生活服务的用水。包括行政事业单位、部队营区和公共设施服务、社会服务业、批发零售贸易业、旅馆饮食业以及社会服务业等单位的用水。

居民家庭用水 居民家庭用水指城市范围内所有居民家庭的日常生活用水。包括城市居民、农民家庭、公共供水站用水。

供水普及率 指报告期末城区内用水人口与总人口的比率。计算公式：

供水普及率 = 城区用水人口（含暂住人口） / （城区人口 + 城区暂住人口） × 100%

公共供水普及率 = 城区公共用水人口（含暂住人口） / （城区人口 + 城区暂住人口） × 100%

人工煤气生产能力 指报告期末燃气生产厂制气、净化、输送等环节的综合生产能力，不包括备用设备能力。一般按设计能力计算，如果实际生产能力大于设计能力时，应按实际测定的生产能力计算。测定时应以制气、净化、输送三个环节中最薄弱的环节为主。

供气总量 指报告期燃气企业（单位）向用户供应的燃气数量。包括销售量和损失量。

燃气普及率 指报告期末城区内使用燃气的人口与总人口的比率。计算公式：

燃气普及率 = 城区用气人口（含暂住人口） / （城区人口 + 城区暂住人口） × 100%

供热能力 指供热企业（单位）向城市热用户输送热能的设计能力。

供热总量 指在报告期供热企业（单位）向城市热用户输送全部蒸汽和热水的总热量。

供热管道长度 指从各类热源到热用户建筑物接入口之间的全部蒸汽和热水的管道长度。不包括各类热源厂内部的管道长度。其中：一级管网指由热源至热力站间的供热管道，二级管网指热力站至用户之间的供热管道。

道路长度 指道路长度和与道路相通的桥梁、隧道的长度，按车行道中心线计算。

桥梁 指为跨越天然或人工障碍物而修建的构筑物。包括跨河桥、立交桥、人行天桥以及人行地下通道等。

桥梁按使用年限可分为永久性桥和半永久性桥。

永久性桥指桥梁在设计时，其目的在于长时间使用（50年以上），所采用的材料能保持规定的强度，在使用期间经过正常的使用与养护的桥梁。如石桥、混凝土桥、钢筋混凝土桥和钢桥等。

半永久性桥指桥梁上部构造为临时性的，墩台为永久性的桥梁，以及经过防腐处理的木桥。

城市桥梁按其多孔跨径长度或单孔径的跨度，可分为特大桥、大桥、中桥和小桥四类。

城市桥梁按总长或跨径分类

桥梁分类	多孔跨径长度 L(m)	单孔径跨度 L。(m)
特大桥	$L \geq 500$	$L \geq 100$
大桥	$500 > L \geq 100$	$100 > L \geq 40$
中桥	$100 > L \geq 30$	$40 > L \geq 20$
小桥	$30 > L \geq 8$	$20 > L \geq 5$

注：多孔跨径总长：梁式桥为桥台伸缩缝之间的距离；拱式桥为两岸桥台内起拱线间的距离；其他型式桥梁为桥面系车行道长度。多孔跨径总长度小于 8m，单孔径跨度小于 5m 为涵洞。

排水管道长度 指所有市政排水总管、干管、支管、检查井及连接井进出口等长度之和。计算时应按单管计算，即在同一条街道上如有两条或两条以上并排的排水管道时，应按每条排水管道的长度相加计算。

其中：污水管道指专门排放污水的排水管道。

雨水管道指专门排放雨水的排水管道。

雨污合流管道指雨水、污水同时进入同一管道进行排水的排水管道。

污水处理能力 指污水处理厂（或污水处理装置）每昼夜处理污水量的设计能力。

绿地面积 指报告期末用作园林和绿化的各种绿地面积。包括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附属绿地和位于建成区范围内的区域绿地面积。